

# 向至親分享信仰

一九七一年我來到美國，當時父母尚未認識主，但每每收到家書，看到父親在信末寫著「願神保佑你！」的字句，就興奮不已，認為父母並不排斥福音。心中極其盼望他們能早日來到美國，我就有機會向他們傳福音、陪他們上禮拜堂聽道。

一九七四年，父母到美國前，我除了忙於讀書和工作外，也參加教會大小聚會、週間的探訪及福音工作。父母來美後，我還是一如往常地忙著。直到有一天，我忙到半夜才回家，一進門，父親大發雷霆，罵我是否著了魔！當時心中覺得很難過，也很委屈。之後回到房中禱告，神讓我明白一件事：我雖心裡盼望他們早日信主，卻很少撥出時間跟他們談話、關心他們的需要。

向至親傳福音真的那麼困難嗎？其實並不盡然，許多時候我們反成為至親信主的攔阻。我信主八年後，父母先後接受耶穌基督作個人的救主，期間神的確給我許多不容易學習的功課。我願意與各位分享以下七項：

## 願被改變

為了父母早日蒙恩，我學習調整自己。除了參加主日崇拜、主日學、禱告會，我選擇性地參加其他聚會。若非必要，我一定

在家陪伴他們，甚至有時我被批評靈命出問題——愛父母過於愛神，我也在所不惜。父親喜歡坐在客廳閱讀書報，我坐在他旁邊讀我的書、做我的功課或預備主日學教材。我發覺陪伴在他們身邊，不但拉近我們的距離，也使我突破一切心理障礙。漸漸地，我與父母竟然可以無話不談。

### 恆切禱告

我成長在一個家教嚴謹、父嚴母慈的傳統式中國家庭。我們對父母一向惟命是從，特別是父親，他非常嚴厲，孩子全都怕他。父親在臺灣時，曾經對一位身穿白袍、上面寫著「我是罪人」幾個紅字的弟兄說：「你是罪人，就應坐牢，為何還在街上晃蕩呢？」我如何向父母解釋，我們都是罪人的道理呢？對我來說實在太難了。但我知道「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的」（參羅一16），於是逼切禱告，求神開路，賜我智慧及啟齒的膽量。一九七五年，父親返回臺灣處理事務，一天晚上，母親睡至半夜，起來如廁，突然發現我的房間沒人，四處找我，亮燈後發現我跪在客廳一角哭泣，母親知道我因為他們不信耶穌而哭，非常感動。之後我將福音解釋給母親聽，她便接受主作為個人的救主。

父親退休後來美，一直賦閒在家，除了每晚貪三小杯外，也沒其他嗜好。我知道他喜歡看書報，就找一些基督教刊物給他看，例如《中信月刊》、《宇宙光》等，每次一本，暗中放在桌上，父親讀完報紙，連分類廣告也讀完了，偶爾會拿起這些刊物閱讀，神藉著當中一些個人的蒙恩見證對他說話。有一次，我開車陪父母到使者農莊探望蔡蘇娟老姊妹，神使用祂的使女將甚麼是罪、罪與神、罪與人的關係講解得非常清楚，父親聽後就明白過

來，於一九七六年接受耶穌基督作他的救主。

### 肯付代價

一位姊妹曾沮喪地對我說，她如何費盡心力幫助剛由中國大陸來的姊姊一家安頓，但邀請他們到教會，他們卻不肯。

耶穌基督來到世上，白白捨己，為了承擔我們的罪，挽回神的忿怒。我們幫助未信主的人，乃是為了愛，因為神先愛我們，不是用作強迫對方跟我們到教會或信主的交換條件。另外，對從未接觸過福音的人，我們需要耐心地付出，叫至親看見基督徒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（參太五 16）。

有弟兄姊妹問：「我的父母住在香港，我如何能與父母建立關係，以至有一天將福音傳給他們呢？」若父母不在我們身邊，我們可以藉著書信、電話向他們問安，並讓他們知道我們的生活近況。一位母親曾經對她的兒子說：「娘想兒，常常想；兒想娘，只有扁擔長。」我們往往因為忙碌，許久不與家人聯絡，甚至一通電話也捨不得打，又如何期望能引領家人來到主前呢？

### 生活見證

一位母親抱怨道：「我的兒子在你們教會忙得很，牧師、長執還誇我的兒子能幹。但在家，他不肯洗碗，也不肯幫忙清理垃圾；他每月捐贈教會不少錢，卻沒看他拿一個錢回家。」福音工場不單在家外，若至親還未信主，家裡就是我們見證福音之地。奉獻金錢是基督徒的責任；孝敬父母是神對人第一條帶應許的誡命。基督徒要抓住機會，見證那位改變生命的主。

我在西伯利亞（Siberia）宣教時認識一位姊妹，她的丈夫逢主日都開車送她參加教會聚會。室外天寒地凍，他寧可坐在車上等，也不肯進去。有一次我搭乘他們的便車回家，一上車，姊妹就勢如破竹，破口大罵她的丈夫不悔改信耶穌。人信耶穌，不是因高壓手段，乃是聖靈的工作，人的生命改變時，就吸引人來歸向祂。「你們作妻子的要順服自己的丈夫；這樣，若有不信從道理的丈夫，他們雖然不聽道，也可以因妻子的好品行被感化過來。」（彼前三1）

### 需用智慧

若至親信奉其他宗教，可盡量正面地解說，切忌直接詆毀或爭論至面紅耳赤。在宣教工場服侍時，當地一位中華會館主席談起一次不好的經歷，他說：「曾經有傳道在佈道會分享信息，一開始就要求我們把家裡的祖先牌位及偶像丟到糞坑。」當時他非常氣忿。他說：「你們若要介紹新朋友給我，需要給我時間認識，為甚麼一來就要把我結交了四十多年的朋友丟到糞坑？」他所說的不無道理。許多時候基督徒太性急，以為自己替天行道，不斷詆毀別人的宗教信仰，不理會對方的感受，以致別人對基督教反感，更遠離福音。

### 常作準備

福音的內容是甚麼？我們要常作準備。基督徒首先要知道所信的是甚麼？多操練，以至能將福音內容講解清楚，表達時不覺生硬。除了講解福音內容，也要抓住機會分享一些活的見證，例如與家人相聚時或用餐後，利用機會分享你在教會聽到的見證，或是你在某雜誌上看到的感人見證。

## 抓住應許

主的話應許我們：「當信主耶穌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。」（參徒十六 31）若我們的生命願被神不斷改變；為未信主的至親恆切禱告；真誠付代價地愛家人；在家有實際的生活見證；心中常作準備，以溫柔的心，將我們所信的介紹給至親。那使人得救的神必照著祂的應許成全我們的所想所求。

周偉幗

【蒙允准轉載自《今日華人教會》10/2008】